

驕 泰 者 敗 亡 繼 之、 謙 遜 者 尊 榮 被 之。

《聖經》箴言 18 章 12 節（《委辦譯本》譯文）

敗壞之先，人心驕傲；要得尊榮，先有謙卑。

《聖經》箴言 18 章 12 節（《和合本修訂版》譯文）